

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外社團招生簡章

壹、主旨：擴大學生學習領域，長期培育學生多元能力與興趣，並發展學校特色。

貳、依據：

一、本校 107 年 1 月 9 日課外社團委員會討論後決議通過。

二、臺北市教育局 100 年 10 月 11 日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」。

三、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課外社團設置辦法。

參、說明：

一、社團上課日期：107 年 2 月 21 日（三）起至 107 年 6 月 1 日（五）止。

二、報名及繳費期程：

事項	時間	備註
第一階段網路、紙本報名	1/16~1/17 中午 12 點截止	請盡量使用網路報名
超額社團電腦抽籤	1/17 中午 12：30	地點：學務處
公告開班狀況、錄取名單 和不足額社團	1/17 下午 4 點鐘後	請看本校網頁之最新消息
發第一階段繳費通知單	1/22	若沒收到，請到學務處補領
◎第二階段紙本報名繳 費（不足額社團招生）	1/29~1/31	報名表請交到學務處，依繳 交報名表先後順序錄取。
繳費時間	1/23、1/24 早上 7：50~8：30	地點：穿堂
	1/23、1/24 早上 8：40~12：00	地點：總務處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請採用「網路報名」的方式，以利資料彙整。如有困難，請填寫背面的【附件一】報名表，並於 1 月 17 日中午 12 點前，將報名表交到學務處。

（二）報名網址：

萬芳國小首頁→ 行政服務→課外社團報名系統

（三）網路報名操作說明如下：

步驟 1：登入帳號，帳號為：身分證字號，共 10 碼

【英文字一定要大寫，例如：A123456789】

步驟 2：登入密碼，密碼為：西元出生年月日，共 8 碼

【例如：2003.01.02 出生，密碼則為：20030102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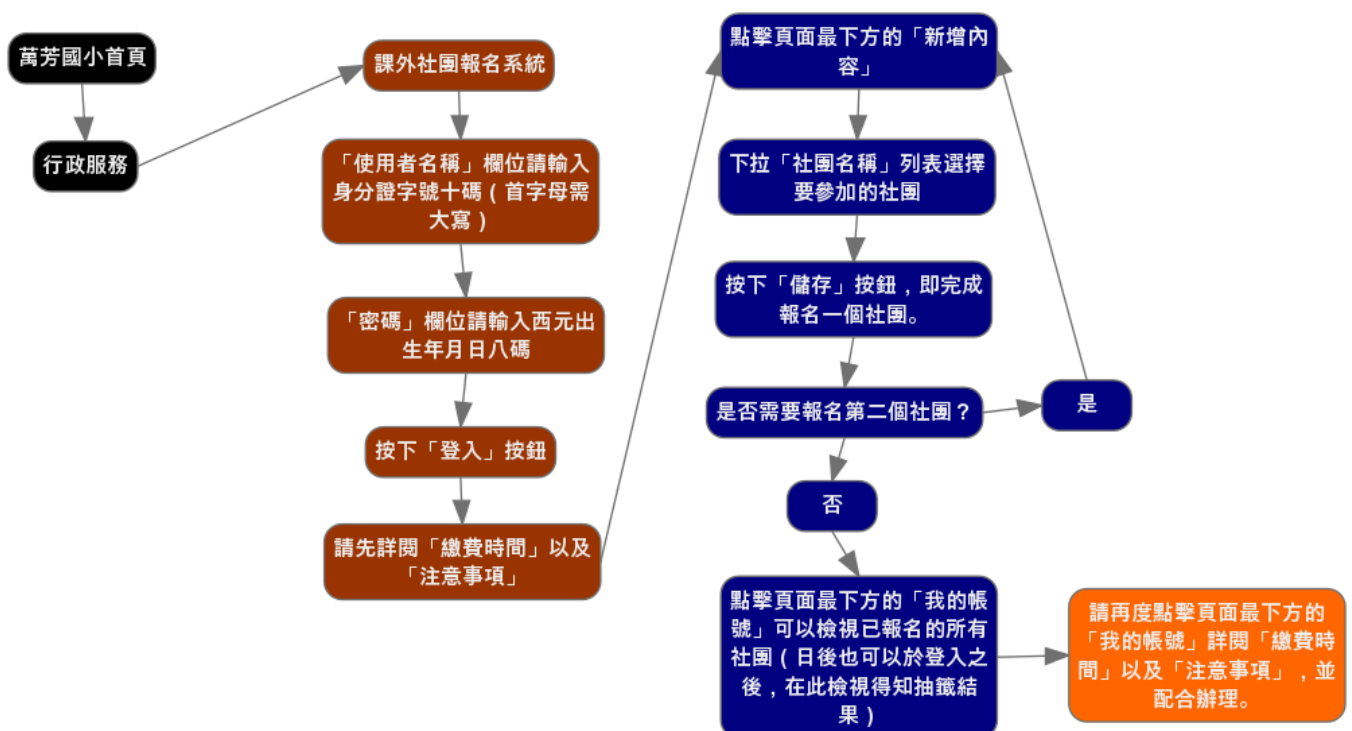
步驟 3：詳閱「繳費時間」及注意事項。

步驟 4：點擊頁面最下方的「新增內容」

步驟 5：下拉「社團名稱」列表選擇要參加的社團，按下「儲存」按鈕即完成報名一個社團。

步驟 6：如果需要報名第二個社團請再重複步驟 4 及步驟 5；如果無需報名第二個社團請接續步驟 7。

步驟 7：點擊頁面最下方「我的帳號」可以檢視已報名的所有社團，詳閱「繳費時間」及「注意事項」。

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報名截止時間為：1 月 17 日 (三) 中午 12 點。若報名人數超過上限，基於公平原則，將進行電腦抽籤，並公告結果於學校網站之最新消息。
- (二) 為避免同一時段只報名一個社團卻未錄取，可多報名數個想參加的社團，若同時都錄取，可擇一繳費。
- (三) 不足額的社團，將於 1/17 公告於學校網站最新消息，第二次社團招生時間為 1/29~1/31。請將報名表交到學務處訓育組，依序錄取並請於 2/1~2/2 上午 9:00~12:00 到總務處出納組完成繳費。
- (四) 為加速招生作業，若已錄取但欲放棄者，請在 1 月 18 日前，主動告知學務處，電話: 22301232 轉 22。

(五) 社團上課期間**無交通導護**，請家長安排接送之人力或指導孩童自行上下課，並叮囑其注意交通安全。

五、補課規定：若因不可抗力因素（如颱風……等）隨臺北市政府宣布暫停上課時，本校之課外社團亦同，補課時間由學務處另於學校網站公布並另通知學生及家長。

六、退費相關事項說明

(一). 逾期未繳社團費用，視同放棄，不得有異議。

(二). 社團成員平均分攤費用，因此繳費參加社團後，請勿中途退出。

(三). 繳費後之退費辦法：

1. 開課前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後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
2. 開課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後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
3. 開課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
4. 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5.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

前項退費基準，如屬學生個人學習材料費已購置成品者，發還成品。

(四). 退費時間統整於期中考前、期末考後各辦理一次。